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泉州以现场方式召开，由姚志萍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3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战略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 2022 年工作情况及 2023 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审计部负责人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解读的报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